



**西班牙法庭以酷刑及群体灭绝罪起诉江泽民等五名中共高官**

【明慧网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】(明慧记者报道)西班牙国家法庭近日做出了一项史无前例的裁定,决定以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,起诉包括中共前党魁江泽民在内的五名中共高官。法院通知书表示,若被告的罪名成立,将面临至少二十年徒刑,并附带经济上的惩罚。

一九九九年,江泽民一手挑起了针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运动,在中国大陆对修炼真善忍的法轮功群众施行“从名誉上搞臭、从经济上搞垮、从肉体上消灭”“打死白打、打死算自杀”等灭绝政策,导致十年来众多法轮功学员遭酷刑、失踪、被活摘器官、被用其它方式迫害致死等。据悉,与江泽民同案的罗干、薄熙来、贾庆林和吴官正等四名中共高官皆为江泽民的死党,对这场迫害的发生、推行和延续,有不可逃脱的罪责。

对于法庭的裁定,被告有四至六周的时间回应。届时,被告若进入任何一个与西班牙有签订引渡条款的国家,西班牙可依法将被告引渡到西班牙国内。这项裁决是根据“普遍管辖原则”(Universal Jurisdiction)法条;无论被告是在何处犯罪,本法条允许各国法院审理群体灭绝罪及反人类罪的被告。

在历经两年详细的搜证调查后,西班牙国家法官依斯马尔·莫雷诺在上周通知“人权法律协会”律师卡洛斯·伊格雷西雅斯,法庭同意向在中国大陆的五个被告递送调查信,就被告介入迫害法轮功的情况提问。

本案被告有前中共党魁江泽民,众所周知他在九九年一手挑起对法轮功修炼团体进行的“根除”式迫害。被告罗干是“六一零”办公室的头目,“六一零”为全国范围的执行秘密警察任务、实施这场血腥迫害的机构。

伊格雷西雅斯律师表示:“西班牙法官所做出的一项历史性的判决,意味着这些犯下如此残忍罪行的中共头目,越来越走近对他们的公正裁决。犯下群体灭绝罪与酷刑罪的人,不只是对中国社会,而且是对整个国际社会上犯罪。西班牙正在成为捍卫人权及普世正义的先锋。”◇



在央视的天安门自焚镜头中,左图:“自焚者”王进东的衣裤已经被烧破,但两腿间装着汽油的塑料瓶在火焰的高温下竟然没有变形。右图:“自焚”中严重烧伤的小女孩刘思影气管切开后很快就能说话、唱歌,完全不合医学常理。国际教育发展组织(IED)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强烈谴责中共:从录像分析表明,整个事件是“政府一手导演的”。

# 淄博真言

第90期 2009年12月2日

## 多伦多天国乐团圣诞游行风采



【明慧网】2009年11月15日,加拿大多伦多列治文山举行了一年一度的圣诞游行,有约八十一个团体参加。多伦多天国乐团连续三年应邀参加了这个圣诞游行。他们在沿途的演奏中展现出的风采受到了观众的热烈欢迎和称赞。

从北京移民多伦多三年的赵先生,老俩口跟着儿子、儿媳和孙女一家五口来观看游行。赵先生兴奋地说:“法轮功的乐队真威武,我看了感觉很自信,很自豪。在这儿第一次看到这么整齐的乐队,服装、颜色都是最好的。相信他们能回中国去演奏的时间不会长了。”◇

## 澳洲诉江案 再次开庭



2009年10月28日,澳洲华裔画家章翠英女士状告前中共党魁江泽民及“610办公室”(专职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)非法镇压法轮功一案,在悉尼市中心的纽省高院大楼里再次开庭。法官提出希望了解更多中共对法轮功迫害的细节。

章翠英女士因修炼法轮功于2000年在中国被强行监禁8个多月,章女士于2004年9月以群体灭绝罪和酷刑罪,控告迫害法轮功的元凶中共头目江泽民及执行迫害的“610办公室”。

从2002年至今,法轮功学员在全球30个城市和地区,发起五十多个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的刑事和民事诉讼,被称为二十一世纪最大的国际人权诉讼案。◇

## 触目惊心的“死亡职位”

中共成立的“六一零”办公室，是在全国范围内系统的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机构，在中共无神论的毒害下，不计后果的对法轮功学员下毒手。可是到头来，都得自己偿还，害人者终逃脱不了天惩恶报。

◇ 中央“六一零”主任、中共公安部副部长刘京已患癌症； ◇ 零七年六月五日，天津市前任“六一零”主任、政法委书记、公安局局长、现任政协主席宋平顺在办公楼内突然身亡； ◇ 原江苏省“六一零”副主任、省公安厅副厅长王荣生，因迫害法轮功升任江苏省司法厅厅长，上任不久即患了白血病； ◇ 重庆奉节县“六一零”头目杨大才一直参与策划迫害法轮功，于零六年十一月暴病身亡； ◇ 湖北黄冈市“六一零”首任主任张石明突患心脏病死亡； 继任的王克武上任的第二年就患了肝癌，于同年清明前三天死亡…… ◇ 孙化民任绥化市公安局北林分局“六一零”主任，二零零七年患了食道癌，同年十二月十四日死亡； ◇ 刘秀占，山东大学“六一零”办副头目，二零零六年患骨癌，零八年十月十六日死亡。 ◇ 贾守田，安徽省淮北市“六一零”头目，卖力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，后生舌癌，不能喝，不能吃，不能说，不能手术，于二零零六年农历新年前死亡。死时脸部扭曲，人像皆无。

篇幅有限，这里只列出了几例。希望身在“六一零”、公、检、法的人们，能够以这些事例为鉴，停止迫害法轮功学员，为自己的未来负责。

## 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



【明慧网】第一本揭露法轮功学员在中国大陆被活体摘取人体器官的书——《血腥的器官摘取》已经出版。2009年11月16日，加拿大国会“法轮功之友”在国会主办《血腥的器官摘取》新书发布仪式。

2006年3月，证人安妮在美国华盛顿公开声明，其前夫在2003至2005年间，在辽宁省沈阳苏家屯医院亲自（活体）摘取过大约二千名法轮功学员的眼角膜，他们的其它器官也被摘取，之后身体被焚化。

之后，加拿大著名人权律师大卫·麦塔斯与前加拿大外交部亚太司司长大卫·乔高接受调查法轮功受迫害真相委员会的邀请，开始对中共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指控展开独立调查。

2006年7月6日，麦塔斯及乔高发表了第一份《关于调查指控中共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的报告》。得出的结论是，从2000年开始，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的罪恶一直发生，而且遍及全中国。

## 入党与发毒誓

除了共产党，世界上没有第二个政党要求人在加入时发毒誓要把生命献给它。共产党党章规定：“预备党员必须面对党旗进行入党宣誓”。党旗代表着党，预备党员通过入党宣誓，表明他们自愿终身牢记自己的誓言，把自己的一切交给党安排。

2004年《九评共产党》发表后，中共立即在全国上下搞起一场所谓“保先”运动，其中一个重要内容就是重温入党誓言，实质上就是强迫人们向共产党再发一遍毒誓，达到加强对人控制的目的。

这种党旗下的宣誓意味着什么。加入“中共党团队”组织时，都要举起右手发毒誓，表明甘愿为共产党献身。随着誓言的发出，在宣誓者的右手上或是额头就被红色恶龙印上了一个兽记（体现另外空间的身体上）。能否抹去兽印，将是人人都必须面临的生死选择，也是其还能否得到神救度的见证。

《圣经启示录》预言：“最后的审判”到来时，将淘汰所有印上兽记的人。那么曾经加入过党团队的人要避过这场灾难，唯一的办法就是退出中共的这些组织，抹去兽记！中国大陆绝大部分人都加入过共产党、共青团或少先队等组织。当“天要灭中共”时，这些人怎么办？那么神就要给人一个选择的机会：是抛弃邪恶、选择光明，还是做邪党的替罪羊、随着邪党毁灭。这的确是关系到每个人的生死存亡的大事啊！◇

《九评》引发三退（退出中共党、团、队）大潮。到2009年12月1日已超过6400万人在海外大纪元声明退出共产恶党及其相关组织。其中包括学者、教授、官员、军人、普通民众等等。

## 《血腥的器官摘取》曝光中共血腥罪行



两位作者在发布式为读者签名留念。

麦塔斯当时说：

“指控的内容和我们的发现是骇人听闻的。对我们来说，这是一个我们在这个星球上前所未见的邪恶。”

麦塔斯表示，他希望这本书的出版，能增加对活摘人体器官这件罪恶的曝光度，促使更多人行动起来去阻止它。他和乔高将到世界各地去推广这本书，去谈论这个人权问题。

本次活动是加拿大“国会法轮功之友”自十月初成立以来首次在国内举办的活动。该组织成员包括两位参议员和十八位来自保守党、自由党、新民主党和魁党的所有四个大党的国会议员。“国会法轮功之友”主席苗锡诚接受记者采访时说：“这个团体就是让国会、国会议员理解法轮功。”“可以强有力地支持法轮功，能够确保制止迫害。”

两位调查员均表示，希望总理哈珀在出访中国的时候，提出调查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以及劳教所践踏人权的问题。大卫·乔高希望总理将新书中向加拿大政府提出的建议转达给胡锦涛。◇